附件3：

 物流、商贸企业、农贸市场、“五小场所”

等行业营业（开业）安全承诺书

我单位主营业务 ，对安全生产负主体责任，企业法定代表人（单位负责人） 为本单位安全生产第一责任人。我单位计划于 年 月 日起营业（开业），员工 人。

我单位郑重承诺：

1.认真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发展重要论述，坚持安全发展理念，树牢安全生产意识，强化安全生产底线思维。

2.严格遵守安全生产法律法规，自觉履行安全生产法定职责，建立健全安全生产责任制，组织制定本单位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。

3.依法配置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人员，切实保障安全生产管理机构或人员履行安全管理职责。

4.组织制定并实施本单位安全生产教育和培训计划，在职员工安全教育培训率100%。保证安全培训不合格者不得上岗、未持证者不得从事特种作业。第一责任人、安全负责人和安全管理人员培训考核合格率100%。

5.依法为从业人员提供劳动防护用品并教育从业人员正确佩带。及时纠正违章操作行为，坚决杜绝违章指挥和强令违章冒险作业。

6.切实加强生产事故防范，解决安全生产问题，开展安全隐患排查整治，及时消除生产安全事故隐患。

7.严格依照许可范围从事生产经营、储存使用等活动，杜绝非法违法以及违规生产经营。

8.组织制定应急预案，开展定期应急演练。

9.按照要求配备消防设施器材，定期进行器材维修保养，消防设施检验检测。

我单位承诺的内容真实、准确，如存在瞒报、漏报，以及未严格执行安全管理措施的，愿承担所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。

 单位盖章

 日 期：

（联系人： 联系电话： ）